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
承辦人：約僱人員 葉欣語
電話：03-4258804分機8211
電子信箱：10040267@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桃市文藝字第11300207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活動路線資訊、路線報名簡章 (376736401E_1130020766_ATTACH1.pdf、
376736401E_1130020766_ATTACH2.pdf、376736401E_1130020766_ATTACH3.docx)

主旨：本局辦理113年至114年「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歡迎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文化部為振興疫情後藝文產業及藝文消費，辦理「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串聯中央與地方藝文場館及周邊場域，提供文化體驗內容，協同各縣市共同合作推動學校帶領學生走出校園，走進戲劇院、音樂廳、演藝廳、美術館、博物館、歷史現場及績優社區營造點等文化場域，培養高中職、國中小之學子對文化藝術的興趣和感知，培育藝文欣賞人口，建立文化自信。
- 二、本案113年度開放報名之一日遊特色體驗遊程簡介如下，活動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參附件：

(一)113年民俗技藝文化校外教學

- 1、參訪地點：八塊厝民俗藝術村、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新莊文化藝術中心(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與新莊文化藝術中心視辦理期程擇一地點參訪)

教務處 113/10/09 14:25



1130008338

有附件



- 2、參訪時間：113年10月至113年12月
- 3、活動對象：本市各國小中高年級及國中師生
- 4、洽詢電話：0921-335-524

(二)桃園市藝趣暢遊美感學習校外文化體驗

- 1、參訪地點：國立歷史博物館、桃園市兒童美術館
- 2、參訪時間：113年11月至113年12月
- 3、活動對象：本市各國小中高年級師生
- 4、洽詢電話：(03)336-6127分機15

(三)美感啟發之旅

- 1、參訪地點：新竹生活美學館、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 2、參訪時間：113年12月
- 3、活動對象：本市各國中及高中師生(美術班學生優先)
- 4、洽詢電話：(03)392-1099

三、檢附旨揭活動各路線內容介紹及報名簡章供參。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桃園市私立新興國際中小學、桃園市私立康萊爾雙語中小學、桃園市私立福祿貝爾雙語小學、桃園市私立有得雙語中小學、諾瓦小學暨幼兒園暨實驗教育機構、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清華高級中學、桃園市私立新興高級中學、私立大華高級中學、桃園市大興高級中學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